

项目支出概况

基础信息	项目分管处室(单位)	权益部、发展部			
	项目分管处室(单位)负责人	葛琪、叶东			
(一)项目基本情况	起始时间	2018年1月1日		截止时间	2018年12月31日
	预算安排资金(万元)		实际到位资金(万元)		
	中央财政	0.00	中央财政	0.00	
	省级财政	120.00	省级财政	120.00	
	下级配套	0.00	下级配套	0.00	
	部门自筹及其他	0.00	部门自筹及其他	0.00	
(二)项目支出明细	支出内容		预算支出数	实际支出数	
	对加大侵权案件及家事案件审判实施办法立法和村规民约、综治维稳及平安建设材料审查调研(维权项目)		1.62	3.36	
	对云南省农村留守儿童维权帮扶工作实施进展、已建服务中心及基层维权工作站等基层组织建设情况进行建立省妇联法律顾问工作制度(维权项目)		1.62	1.62	
	举办12338专家培训班(维权项目)		2.00	2.00	
	开展法治宣传帮教活动(维权项目)		13.34	13.34	
	开展法治宣传帮教活动(维权项目)		1.50	1.51	
	编印实维权普法宣传手册、资料(维权项目)		2.16	2.16	
	为云南籍来沪外出务工人员提供法律服务省级站(上海站、深圳站)		0.80	0.80	
	编印维权法律援助手册(维权项目)		0.50	0.50	
	征集评选活动,将优秀案例编印下发(维权项目)		0.50	0.50	
	维权法律援助窗口(维权项目)		12.00	13.20	
	对来访人员提供心理咨询服务(维权项目)		0.72	0.72	
	专业化婚姻家庭咨询和辅导(维权项目)		2.03	2.03	
	信访窗口司法社工开展专业化社工服务(维权项目)		9.00	9.00	
	重大侵权案件信访人员和被拐妇女救助工作(维权项目)		0.80	0.30	
	对家暴案件提供法律援助及家庭暴力庇护所及开展专业服务(维权项目)		2.00	2.00	
	开展高校性别促进小组读书会学习活动及戏剧小组活动(维权项目)		2.00	2.00	
	开展法律援助工作(维权项目)		4.50	2.25	
	对综治维稳、两案、八类联系工作对象包亚芳给予生活医疗等补助(维权项目)		2.90	2.96	
	帮助挂钩扶贫村加强支部建设(维权项目)		0.03	0.00	
	云南妇女法律援助团有妇联工作站信访窗口接待咨询服务(维权项目)		0.48	0.00	
	“巾帼建功”培训经费(巾帼建功)		28.00	34.10	
	春风行动招聘活动费用(巾帼建功)		11.40	1.35	
巾帼创业就业费用(巾帼建功)		0.00	9.60		
宣传活动印刷费用(巾帼建功)		7.01	3.25		
开展巾帼建功活动基层调研费(巾帼建功)		13.59	11.70		
(三)项目管理	1.项目实施主体	省妇联权益部、省妇联权益部,由省妇联项目管理领导小组指导和全程监督,具体工作由省妇联权益部实施,责任人为权益部部长。			
	2.保障措施	有活动领导小组、实施主体责任明确。有活动实施方案。为确保工作完成,成立由省妇联副主席担任组长,省妇联权益部部长及全体工作人员组成的云南省妇女儿童维权项目实施小组,办公室设在省妇联权益部,由权益部部长担任办公室主任,实施小组负责云南省妇联妇女儿童维权项目工作的计划、实施、督查,对内部业务流程进行全过程的介入。			
	3.资金安排程序	1、巾帼建功活动经费60万元。资金安排按照省财政厅年度预算批复中细化的项目资金,经请示领导审核,党组会议决定后使用,严格按照预算安排使用资金。根据所需活动的开展安排来安排资金。在全省16个州市、部分省级单位开展活动,覆盖项目。2、妇女儿童维权项目60万元。资金安排按照省财政厅年度预算批复中细化的项目资金,经			